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宁恒森家具有限公司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12074
用人单位名称	海宁恒森家具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斜桥镇路仲 镇南路 1 号（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 斜桥镇路仲镇南路 1 号/浙江省嘉 兴市海宁市群乐路 192 号）	联系人	陆瑜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马程聪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马程聪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马程聪, 姜一峰		
调查时间	2023-12-14	用人单位陪同人	陆瑜
检查范围	喷漆车间、斜桥厂区空压机房、木架车间、机制车间、组装车间、 路仲厂区空压机房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2-丁氧基乙醇, 乙苯, 乙酸丁酯, 乙酸乙烯酯, 乙酸乙酯, 其他粉尘 (树脂), 噪声, 木粉尘(硬), 正丁醇, 环己酮, 甲苯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姜一峰, 俞晓芳, 计腾飞, 马程聪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12-15	用人单位陪同人	陆瑜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$\geq$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喷漆车间手工打磨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该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3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3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2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12 月 28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喷漆车间喷漆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喷漆车间调漆岗位